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2-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金滙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78)

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提呈批准認購協議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就(其中包括)認購協議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一號怡和大廈43樓4301-4309室正式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主席在會上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下列普通決議案進行表決。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有關決議案，其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認購協議。	238,934,382 (100%)	0 (0%)	238,934,382
上述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00,633,217股股份。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並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為400,633,217股，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0%。本公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就於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

承董事局命
金滙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仲威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金滙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局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馮家彬先生及拿督黃森捷；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Ongpin Roberto V.先生、鍾楚義先生、何君達先生及許家驊醫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商報的內容。